

# Cultural Geography

作者：Mike Crang 譯者：王志弘、余佳玲、方淑惠

# 文化 地理 學

# 文化地理學

Mike Crang 著

王志弘、余佳玲、方淑惠 譯

Cultural Geography

Copyright © 1998 by Mike Crang

Authorised translation from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Routledge, a member of the Taylor & Francis Group

Complex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2003 Chu Liu Book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文化地理學／Mike Crang著. 王志弘、余佳玲、方淑惠譯. --初版. --臺北市：巨流，2003  
〔民92〕  
面； 公分  
參考書目：面  
含索引  
譯自：Cultural Geography  
ISBN 978-957-732-175-6 (平裝)  
1. 文化地理學  
541.39 92001753

## 文化地理學

原著：Cultural Geography

原著者：Mike Crang

譯者：王志弘、余佳玲、方淑惠

出版者：巨流圖書有限公司

創辦人：熊 嶺

總編輯：陳巨擘

地址：116 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號集英樓2F

電話：(02)86613898

傳真：(02)86615465

劃撥帳號：01002323

E-mail:chuliu@ms13.hinet.net

<http://www.liwen.com.tw>

法律顧問：林廷隆 律師

電話：(02)29658212

總經銷：麗文文化事業機構

地址：802高雄市苓雅區泉州街5號

電話：(07)2261273

傳真：(07)2264697

出版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1045號

ISBN 978-957-732-175-6 (平裝)

2006年9月初版四刷

定價：280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本書如有破損、缺頁或倒裝，請寄回更換。

## 致 謝

這本教科書得以完成，須歸功於我與同事及學生之間的多次對話、質疑和正面交鋒。首先我該指出，我的主要引導者是杜罕(Durham)大學的學生，這本書大體上是為了回應他們的質疑、提問和評論。我也要感謝 Emma Mawdsley 和 Peter Atkins 讀過了全書初稿，指出藏在拙劣措辭底下，含糊不清的段落。David Bell 擔任本叢書編輯，一開始便參與本書，他與 Routledge 公司的 Sarah Lloyd 容忍我寫作進度的猶疑難決，為此我深致謝意。

感謝以下個人及單位慨允複製圖片：

Fine A. C.

Bibliothéque National, Paris

Ethical Consumer Magazine

J. Sainsbury plc

Morocco Tourist Board

Teessid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我們已經盡力聯絡版權所有者，若有任何疏忽遺漏，謹致歉意。若有任何疏失，敬請與出版商聯絡，以便在未來版次予以補正。

# 目 錄

致謝 i

一、定位文化	001
二、人群、地景與時間	017
三、具有象徵意義的地景	035
四、文學地景：書寫與地理學	057
五、自我與他者：書寫校園、標示領域，以及書寫空間	079
六、多重中介的環境：電影、電視與音樂	107
七、地方或空間？	133
八、商品與消費的地理	159
九、生產的文化	189
十、國族、家鄉與雜種世界裡的歸屬	213
十一、科學的文化：翻譯與知識	235
詞 彙	249
參考書目	261
索 引	273

# 一、定位文化

- 我們所謂的文化是什麼？
- 為何研究文化？
- 文化牽涉哪些事項？

一本為學生介紹文化地理學的書，必定先從定義開始，這似乎是理所當然。雖理所當然，在實行上卻極為困難。為**文化**這個詞下定義，是個複雜棘手的工作，現在已經提出許多非常不同的定義。就某些層面而言，「文化地理學」要比嘗試界定其組成部分來得更容易掌握。這是因為僅管有時聽來是最空泛的概念，本書將指出，不論如何定義「文化」，都只有把文化鑲嵌於實際生活情境中，有特定的時空背景，才能夠加以了解。本書的重點在於文化實際上如何運作。本書的理念是：地理學的貢獻正是將（多重的）文化當成可以定位的、特定的現象來觀察。

新進學生對文化地理學的觀念，似乎有兩種典型反應。一是聯想到世界各地的不同文化，想到那種在紀錄片，如《消失的世界》(*Disappearing World*)中出現的人群。以此種角度，文化地理學研究的是文化地點及空間差異；看到的是在《國家地理雜誌》(National Geographic)和旅遊故事裡現蹤的人群和部族。第二種反應，則是將文化與藝術連上「高級文化」(high culture)，那麼接著學生臉上通常會出現略顯困惑的表情，懷疑地理學跟這些有何關係。這兩種角度都只掌握了「文化地理學」極小的一部分。文化地理學在過去十五年來，一直是地理學發展最快速的領域，依我有些偏頗的觀點來看，它

2

## 焦點 1.1 界定文化

1950 年代以前，作家能自學術著作中收集到超過一百五十種對文化的不同定義。本書並非試著找出一個非常明確的定義。其實，此處敘述的不同取向，可能意味著不同的文化概念。這本著作的指導原則是，文化是一套信仰或價值，賦予生活方式意義，生產出物質和象徵形式（並藉此而再生產）。據此，我想要特別避開兩種看法。第一是將文化描述為某種「殘餘變項」(residual variable)，代表其他領域沒有提到的所有事物，是沒有解釋的「殘留」。我則主張文化比這種論點所言更為核心。第二，論及「生活方式」讓人質疑個體能夠挑選和抉擇的範圍有多大，而再生產的問題，則帶來與時俱變的議題。當代社會和文化之間，實際上或許會發展出比較能夠「挑選拼湊」的關係，這是本書要加以闡述的論題。

也是最有趣的次領域之一。原因在於其題材無論在區位、引發的爭論，以及題材類型方面，牽涉範圍均極寬廣。讓我嘗試從界定文化地理學的內涵開始，說明為何如此。

## 旅行者的故事

許多人最初以為，文化地理學牽涉的是不同文化如何在全球不同角落生存。很多學生主修地理學的主要動機之一，是著迷於人類生活多樣性的魅力。無庸置疑，地球上人群的多樣性是個重要的起點，但需要進一步的闡釋。不同的群體不只因為不同的服裝、飾品和生活方式而顯得獨特，也受不同的「世界觀」、不同的優先順序、不同的信仰系統，以及不同的了解世界的方式引領。文化地理學因而同時關注群體差異的形式、物質文化，以及令其結合、使其一致的觀念。這意味著本書不僅會談到文化如何散佈於空間，也會探討文化如何讓空間有意義。因此，本書會追蹤共同構成文化的觀念、言行與實物，以及這些文化如何形成認同，讓人得以辨識自己和他者。本書會透過各種尺度，思考國家、帝國與國族，公司與法人、商店與財貨、書籍與影片等等，在創造認同時扮演的角色。文化地理學注重不同過程在特定地方集結的方式，還有這些地方如何對人產生意義。有時候，我們可能會以一個全球性的規模來關注某個過程，有時候我們或許感興趣的是住宅的**微觀地理學** (*micro-geography*)，亦即構成人群日常世界的各種熟悉而私人的事物。

因此，文化地理學涉及了豐富多彩生活中的多樣性與多重性；涉

及世界、空間和地方如何為人所詮釋與利用；以及這些地方如何因此而有益於當地文化的延續。本書因此必須處理觀念與物質、實踐與地方、文化與空間之間，如何產生關聯。你會發現沒有單一的答案；反之，各章呈現了各種不同的案例，以及人們為探討這些議題所採用的不同取向。

文化不僅牽涉遠方異國的人群，也牽涉到我們西方人的行事作為。將你自己的文化視為自然，然後去發掘其他群體的奇特之處，委實太過容易。如同皮耶·布迪厄（Pierre Bourdieu）所言，任何文化都是一片混亂，充斥各種顏色和刺耳噪音，直到你學會引導和了解它的規則（Bourdieu, 1984）。這意指每一種文化都擁有同樣武斷主觀且令人驚訝的規則。因此，人類學家馬歇爾·薩林斯（Marshall Sahlins）有段著名的評論，我們稱印度是聖牛之地，因為有些印度傳統似乎頗為奇怪——這種動物能隨心所欲四處漫遊，儘管可以食用，但人不吃牠，牠還四處便溺。當然，薩林斯指出，用同樣的標準，我們可能驚異於英國或美國是聖狗之地（Sahlins, 1976）。如此一來，文化地理學傾向於採取相對主義立場。我們必須承認自身文化的特殊之處，不要倉卒地對其他文化下判斷。

## 高級文化、通俗文化與日常生活

假如我們觀察任何社會，會發現許多活動的首要角色是象徵性的；比如戲劇、歌劇、藝術、文學或詩歌。凡此種種，通常被視為該社會文化的產品或表現。事實上，我們可能立即聯想到圖書館、博物館、畫廊，以及其他讓這些事物得以存在之處；保存並再現它們；讓

人們得以觀賞接觸。因此，文化地理學必須包含使文化得以流傳的體制。這很可能帶領我們抵達出乎意料之處，進入比如說學校，在這裡，孩童被教導其文化歷史或文學中的「偉大」人物，或是解釋不一樣的公共紀念碑的意義。但即使我們專注於象徵性事物，也必須下結論說，現代社會就像距離我們遙遠的社會一樣，充滿儀式和典禮。英國人或許必須加上皇家禮節（國會開會、軍旗敬禮分列式），美國則是七月四日，還有法國的革命紀念日。這些節日或儀節都得到國家的批准或推廣，所以文化地理學者可能會問，為何國家贊同某些儀式，而非其他儀式，以及國家從中得到了什麼。但文化包含的範圍，不僅只有國家發起的儀式。還有數量眾多的、獲得不同宗教和相關文化支持的節慶和禮儀；我們必須承認耶誕節、感恩節、踰越節和齋戒月，還有其他許多節慶，都是支撐與再生產不同文化的節日。4

我們也不能只提宗教：文化對我們的生活和社會的影響遠甚於此。我們或許會說聖誕節是個宗教節日，展現了基督教文化；但對多數人而言，這也是個展現消費文化的家庭節日。因此，製造品的角色、大眾消費等等，會成為某些研究的主題。我們必須指出，情人節或萬聖節跟提倡這些節日的宗教關聯更少；我們的節日是世俗的，經常帶有商業性質。我們必須加上庶民節慶，例如英國的蓋伊福克斯之夜（Guy Fawkes Night）或蘇格蘭的柏恩斯之夜（Burns' Night）。然而，文化並非僅限於節慶或假日；文化滲透了日常生活。所以，我們或許也應該納入俗民文化，檢視原住民方言、風土建築等等。但是在當代西方，同樣的邏輯意指我們必須加上「普通」文化，不只是歷史性的要素，還包括日常一切。這表示我們需要思考人如何自大量生產的財貨裡，建構出有意義的世界，如何透過影片和書籍，將自己與地

方聯繫在一起，以及這些文化如何結合工作及休閒。

本書嘗試介紹的另一個觀念，乃是文化經常是政治性的，且充滿抗爭；也就是說，文化在不同地方，對不同的人而言，指涉了不同的事物。因此，國家可能從特定的象徵區位倡導某種「民族」觀點。其他群體或許提供了另類的象徵性地文紀錄，或可能對同樣地方賦予非常不同的意義。據此，本書將探討權力和意義如何寫入地景（landscape）；紀念碑和建築物可能會怎樣被用來凝聚人群，強化共同利益，促進群體的團結。

- 5 不同文化複製自身的最明顯方式之一，就是利用領域隔離（territorial segregation）。這種過程可見於城市之中，當地不同幫派以塗鴉來標示地盤。用較不極端的例子來說，我們可以看到類似過程出現在支持不同橄欖球隊的行為裡。無論是否有宗教意涵，像是凱爾特隊（Celtic）對抗遊騎兵隊（Rangers）時，穿上代表隊伍的顏色等等，顯示這是另一組較小型的文化。當代城市裡住著形形色色的人群，他們各自進行著送往迎來，購買不同的食物，創造節慶和音樂，形成稠密多樣的文化鑲嵌。這些文化如何跨越距離，彼此關聯，如何帶來原本遙遠的認同，並加以結合，這些都形成了當代文化地理學的迷人要素。文化地理學因而必須關注文化形式的碎裂並置，以及因此產生的認同。我們因此需要考慮城市和國家如何包容了多重多樣的文化。我們或可稱這些為次文化（sub-cultures）。我們只消想想銳舞（Rave）和上俱樂部（clubbing）創造出來的不同世界。這些空間提供了不同的社會氛圍，一套不同的言行舉止，由相當不同於「正式」英國文化的場所地理支持。此外，我們還可以看看同志社區如何自我維繫，如何透過俱樂部與店家的空間和實踐，來促進認同感。

凡此種種，顯示我們需要同時檢視特定地點如何獲得意義，以及文化如何利用地方和地點。為了說明這點，讓我們略加考察學生的文化，看看這如何鑲嵌於特定空間與地理之中。首先，這是種結合人群的地理；其次，與前者形成對稱的，則是讓這些人脫離來處之資源與限制的地理。對一般英國新鮮人而言，他們突然面臨了新人群、新遊戲規則帶來的壓力，解脫了父母家裡的束縛，但也失去了家庭提供的支援。這個過程得到一組場所地理學的支撐——酒館和「對學生友善」的酒吧，讓學生能遇見新的人群；宿舍交誼廳、餐廳與學院，則讓人際關係網絡得以建立。學生社群因這些地方而緊密連結，社群倚賴著這種地理形勢。單人寢室創造了私人空間，學生能夠控制並私人化，可以邀人進入，或藏身其中。地方獲得了意義，教室很明顯地與學習（也有可能是睡眠）有關，圖書館也涉及學習，但也是與人相遇的地方。學生可能逐漸依附「他們的」系所或學院，可能喜歡大禮堂或是畢業典禮上任何事物的象徵意義。這顯示無論何時，特定空間和地理形勢都與文化的維持關係密切。這些文化還不只牽涉明顯可見的象徵，也涉及了人群生活的方式。以上例子顯示，讓學生能夠生活、工作與玩樂的物質事物，全都與文化的維繫有關。6

## 經濟和文化

把經濟和文化分割開來是有問題的，這點應該十分清楚。事實上，現代資本主義文化的特徵，或許就是它們認為經濟在某個方面與文化的其餘部分區分開來。但是如果兩者要各別分析，那麼應該如何看待兩者之間的關係呢？各種觀點中，最有影響力的取向，就是把文

化視為某種外衣、上層結構、理性的障礙，或是處理經濟問題之後的殘餘。我們會再次碰到這些課題，但我在此先稍加解釋，以便警告讀者，不要將這些觀點當成潛在的典範。前兩種模型認為文化提供了象徵性的表面，而背後則有「真實的」經濟在運作著。早期馬克思主義認為，經濟決定了社會關係，並反映在特定文化形式中。在其他取向裡，文化則被認為是經濟分析無法解釋的部分。因此，地理學者（和經濟學者）設計問卷來檢視最適區位決策，並且因為這無法完全解釋區位，因而在經濟部分說明之後，便引入「個人偏好」或文化因素作為某種殘餘因子。同樣地，在說明本地農民對西方進口之農業技術的反應時，他們的當地文化也被視為是「地方性的」、特殊的，而且是接納西方進步的阻礙。

「經濟」解釋的首要地位，必須加以質疑，因為這很容易與一般看法相背。因此，並非經濟決定文化，我們倒轉過來看。再次引用薩林斯的研究，他指出以男人穿長褲與西裝，女人穿裙子與洋裝為核心，展開了龐大的經濟活動（Sahlins, 1974）。他問道，假想這有所改變，那對好幾百家工廠會有何影響。同樣地，我們可以回頭來看看食物，觀察食物口味的變更，如何一次次改變了經濟系統。想想加勒比

7 海地區的經濟，有多麼仰賴西方人的嗜愛糖食，或是印度經濟與西方對茶的偏好之間，有多麼深遠的關聯。當然，以這種角度思考，不會改變文化和經濟的分隔情況，只會倒轉兩者的關係。本書主張我們必須避免認為文化或經濟能夠決定另一方；實際上，在許多實例中，觀察兩者如何互動，會比分隔兩者來得有利。這是第八章與第九章的要旨。

## 為文化定位

目前為止，我已嘗試說明文化無法鎖藏在遠方民族或高級藝術之中。文化是我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事實上，文化讓我們的生活有意義。我也試著強調，如何觀察文化的改變及爭辯。最後，我嘗試說明這些文化如何透過一連串鑲嵌於空間中的形式和實踐而複製。我們如何處理文化及這些空間，是個複雜的議題。基本上，本書其餘部分便著手檢視環繞著這些議題的不同取向如何發展。我不認為有任何一個取向能夠獨立出來，成為至高的指導原則。它們通常著重不太相同的情境。第二章開頭介紹的是文化與空間的「傳統」取向。這種取向試圖利用「物質文化」、人造物和產品，來分析存在於不同地區的不同文化，如何創造獨特的文化地景（*cultural landscapes*）。第三章更仔細地探討人類如何刻意塑造地景，以便承載意義，探討地方的圖像學（*iconography*）。地景並非僅能透過親身接觸來詮釋，因此，第四章探討了我們所謂的文學地景（*literary landscapes*），亦即書籍和小說所創造的地理。這一章探討了書籍與地方的關係，地方如何可能受到通俗書籍的影響，以及書中如何利用空間來創造文本地景（*textual landscape*）。第五章繼續討論空間與文學的關聯，但著重於通俗文學如何處理文化差異。這一章的焦點放在帝國時期的文學，並且探索文學如何有助於在全球塑造了西方的文化觀點。第六章採用許多相同取向，但連結上影片與音樂，在這些不同媒體中尋找連續與差異。第七章的重點略有差別，放在全球議題上，並且探討了在全球化的世界中，人群如何與地方發生關係。這一章介紹人文主義（*humanist*）地理學的觀念，認為個人意義是地理學的重要範疇，而地方感（*sense of place*）

*place*) 以及對地方的情感依附，可能在**無地方** (*placeless*) 的世界中受到威脅。第八章討論前一章提到的許多恐懼；探討不同的地理與消費空間，並關注人群如何透過大眾消費的財貨來建構意義，以及這為何可能不會威脅富有意義的地方。這兩章因而牽涉了地方如何建構，並且在建構過程中蓄意納入了有關文化差異的遠方文化。第九章轉而關切生產空間，探討不同形式的工作如何產生或利用不同的合宜行為之文化。實例摘自全球產業與服務部門，後者的勞工文化可說是產品的一部分。第十章的主題是全球變遷與文化差異，探究文化如何被用來作為國族主義的基礎。在當代世界中，本章主張脫離單一文化與特定地區之間的關係，而探討文化相遇之際湧生的**混種** (*hybrid*) 形式。最後一章檢視文化地理學者在前述一切情況中扮演的角色，建議我們應該將科學和學院視為一種文化，而非獨立於研究對象之外。

## 描繪文化地理學

我們至此考察了文化地理學研究些什麼事物，但我們必須知道這些對象會隨著時間而變。因此，各章順序在某種程度上反映了這門次學科的動態。我們可以稱之為文化地理學的歷史地理學。知識地景這個隱喻可能有用。如果我們假想有張學科「地圖」，我們會見到研究區域之間的模糊疆界與來往交通，我們也會看到交通與路徑往外通向其他學科。隨著時間流逝，我們會看見人口中心的移轉，變化中的核心和邊緣主題。地景絕非固定不動。但我們在進一步操作之前應略有躊躇，牢記兩點警告。第一，文化地理學的演變與較廣泛的學科變

化，以及社會科學及人文學科的演變息息相關，就更寬廣的層面來說，還牽涉了一般社會的變動。因此，這張地圖只是個微小碎片，必須放在更大的圖像之中觀察。第二，貫穿本書的要點之一，正是任何詮釋都與特定觀點有關，並且能夠爭辯。繪製學科的歷史也不例外。<sup>9</sup>以下所論，必定帶著特定的觀察角度。或許製圖的隱喻並不恰當，因為這暗示了某種全景的視野，好似我們不受任何拘束地漂浮著，找到完美角度來觀看事件的真實輪廓。自由漂浮是不可能的。在我寫這些字句之際，我無法假裝自己有完美的知識，或與我所討論的事件無關。假如是如此，那我又何必花時間來思考這些事情呢？即使懷抱世上最佳立意，我也提不出絕對的解釋。與其高高漂浮，我們不如一邊前進，一邊做些田野速寫，試著找出事情到底是如何拼湊在一起。下個角落、下個轉角，或許就會完全改變我們的想法。雖然有些人可能覺得這種想法很消極，不會找到任何「答案」，但相反的，這也是這個領域的研究之所以令人興奮的原因：這個領域並非死寂固定，而是不停地改變。

文化地理學的開端可以溯及十六世紀的民族誌，例如拉斐多（Lafitau）和列瑞（Lery）所描述的新世界民族和風俗。我們也可以探查同一時期裡，由作家如拉柏雷（Rabelais）或稍後的史威夫特（Swift）所開展的文學和寓言領域，利用想像或實際旅行來描繪他們自身社會的文化。這些真實與想像地方的連結，以及奇特或異國事物的角色，現在都再次受到檢視，也代表了地理學與人類學最初期的交匯。這也讓這兩門學科都與歐洲帝國主義計畫有所聯繫，並因而留下許多問題。這也引領我們到達兩座較常想見的地標。對種族和帝國發展的關切，是十九世紀末期以來德國政治理論家拉策爾（Ratzel）之

人類地理學 (*Anthropogeographie*) 的特色。他使用隱喻——取自新興的達爾文生物學領域——建議我們應該將文化視為有機體。他對文化的看法等同於 *Volk*，或者民眾，並以族群和文化差異來界定。如同達爾文，他認為這些文化力爭繁榮與生存，並從領土的角度來加以描繪，而展現為爭取「生存空間」(*Lebensraum*) 的鬥爭。活躍的文化會拓展，並逐漸控制或取代較無「活力」的文化。這與帝國主義擴張之間的關係，以及後來納粹意識形態對此觀念的挪用，都成為我們地景中極為殘酷的回憶。與此有關的思想學派，主要是在美國發展，尤其是以二十世紀最初二十五年中活躍的艾蓮·森波 (Ellen Semple) 為中心，被稱為環境決定論，他採用拉桀爾的領土單位，並連結了基本上是有關氣候的條件。這個學派觀察文化如何透過適應行為來回應自然環境而演變（這又是借用了生物學的核心隱喻）。然而，這在美國並不是影響文化地理學最深遠的學派。第二章會講述這些觀念如何遭受卡爾·騷爾 (Carl Sauer) 以及後來的文化地理學柏克萊學派 (Berkeley school) 的質疑。他認為，人與環境之間的關係應該更為細微，而非單向的因果關係或簡單的生物類比。騷爾於柏克萊任教直到 1970 年代，對美國文化地理學影響深遠。文化地理學發展出與生物地理學和物質人類學的關聯，同時強調人群的物質文化。重新強調與新世界的遭遇，美國文化地理學傾向研究人群如何塑造與重塑地景、文化如何傳播與改變、移民如何著手重塑美洲地景，以及體現他們努力的那些人造產物。

這項傳承引發美國與英國地理學之間產生某些摩擦。首先，這項研究工作對農村與歷史的偏好，無法反映都市生活和經驗。因此，1970 和 1980 年代的地理學者如大衛·列 (David Ley) 或彼得·賈克